

新春佳节过后,全国各地陆续迎来返程高峰,乘坐火车出行仍是不少人首选的交通方式。但与此同时,抢票难也是很多人不得不面对的问题,部分车次开售即秒光,热门线路一票难求,令很多人只能“望票兴叹”,不得不另想办法、另找路径。其实,不仅是春节,抢票难的问题在一年中其他重要时间节点也依然存在。但在旅客为购票苦恼的时候,却也有一些人通过不当手段抢票谋取利益。

据媒体报道,2024年初,群众向广州铁路公安机关反映自己无法注册12306账号,系统显示个人信息已被注册占用。公安机关调查发现,部分人员的12306系统账号频繁更换绑定人员信息,且购买车票轨迹涉及全国多个地方,情况极为反常。结合分析研判和调查走访,4个盗用他人身份信息注册12306账号的倒票犯罪团伙逐渐浮出了水面。

2024年7月,公安机关发起集群收网行动,陆某、陈某、唐某等多名犯罪团伙主要成员相继到案,4处窝点被捣毁,手机、电脑、银行卡、电话卡、账本等一批涉案物品被扣押。随后,涉案4个团伙100余名犯罪嫌疑人陆续落网。

经调查,4个倒票团伙作案手法相似。自2023年2月以来,涉案倒票团伙在互联网上大肆招揽购票“客户”,利用帮“客户”高价代购车票的机会,盗用其个人信息违规注册91个12306账号,后通过建立聊天群组组织团伙成员分工协作完成分配“客户”、代购车票、统计账目、瓜分获利等环节,累计为他人违规代购火车票1万余张,涉案金额2800余万元。近日,陆某、陈某、唐某等19名主要犯罪嫌疑人已被公安机关依法移送审查起诉。

出行旅客为什么宁愿出高价也要通过涉案团伙购票?大概率是因为自己“手速”拼不过、购票有难度,希望借助所谓的“技术手段”成功购票。但如此一来,且不说票价昂贵,还极有可能遭遇诈骗,更有可能因个人信息泄露而带来其他衍生伤害。上述案件中,报警求助者开始也是不法分子的“客户”,没想到却被盗用个人信息用于注册12306账号,不经意间成为倒票“工具”。

其实,不仅仅是火车票,倒票行为实则在多个领域都或多或少存在,比如,一些热门景区、紧俏演唱会等,也时常可见“倒票党”的身影。对此,还是要坚持打防结合,既要坚决惩治、斩断利益链条,也要做好宣传、压缩其生存空间。



本刊投稿请
扫码加入QQ群

2024年年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举行,会议提出“大力提振消费、提高投资效益,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众所周知,以消费电商为代表的平台经济是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重要载体,是经济发展新动能、新形态,不仅为百姓生活带来便利,更是扩大内需的关键举措,已然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强大引擎。

近日,记者从北京市检察院了解到,随着电子商务的快速蓬勃发展,不法分子利用电商平台实施销假销劣、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也随之伴生并不断“迭代升级”,对消费者权益和正常市场经济秩序造成损害。“网络空间不是法外之地,如何保障电商经济健康、有序发展,如何维护诚信有序的网络消费秩序,检察‘亮剑’必要且及时。”据该院经济犯罪检察部门负责人介绍,去年以来,北京检察机关立足职能定位,以全链条打击、大数据赋能、源头治理、立体化普法为抓手,深入打击治理电子商务领域违法犯罪,办理涉电商领域刑事案件157件249人,组织普法宣传28次,以高质效检察履职助力营造清朗网络空间,保障平台经济规范健康持续发展。

检察机关的办案团队在工作中发现,犯罪分子利用平台规则和社会心理,针对商家、消费者等主体精心设计了一系列犯罪套路,具有较强的



检察官出庭支持公诉。

迷惑性和欺骗性。记者对办案团队拆解的部分典型套路进行了梳理,为消费者揭开电商交易违法犯罪“隐秘的角落”。

偷梁换柱

买真退假薅商家“羊毛”

2024年8月21日,北京市朝阳区法院作出判决,被告人胡某因实施电商领域买真退假诈骗而获刑十一年。2025年1月,记者来到朝阳区检察院,采访了该案的办案检察官赵越超、马鑫悦。

2021年至2023年,胡某在某平台购买高价奢侈品,后通过虚构退货理由、利用平台规则申请退货退款,寄回低价仿冒商品,凭借该手段骗取电商平台退款200余万元。

赵越超告诉记者,该案中因涉及跨境平台,部分退货商品因退回海外或者灭失而难以计算损失,一定程度上影响诈骗数额的认定,检察机关通过关联比对销售数据、资金数据和寄递数据,最终构建起完整的证据链条。2024年1月,该院以胡某涉嫌诈骗罪提起公诉。

“犯罪嫌疑人通过这种买真退假、高买低退的方式赚差价,让不少

商家既伤了财又寒了心。”马鑫悦介绍说,朝阳区检察院在履职过程中全力帮助企业追赃挽损,在胡某拒不认罪退赔的情况下,通过梳理资金证据追溯钱款去向,引导公安机关采取查封、扣押、冻结等措施,最大限度帮助被害企业挽回经济损失。与此同时,该院还针对办案中发现的问题,提示企业运用大数据手段甄别退货率畸高的异常用户,建立完善的退货商品追踪、审查和验证机制。

“目前,我们已经采取了优化措施,加强退货产品的检查,完善账户监控机制,加强退款流程审核,对于高风险账户频繁退货的订单进行专门查验,取得了良好效果。”该电商平台工作人员说道。

瞒天过海

“借壳”开网店买卖假货赚差价

随着权利意识不断增强,消费者在网购时不再单纯关注商品详情、价格等因素,对于经营主体的审查已逐渐成为网购的必要流程,看起来靠谱的经营主体销售的商品往往更受消费者青睐。“但我们在办案中发现,一些不良商家为了销货更加顺利,竟然盯上了正规经营主体的‘外壳’,通过冒用他人身份虚假登记注册公司、购买营业执照等方式为自己披上‘羊皮’后开始大肆售假。”近日,北京市通州区



检察官出庭支持公诉。

检察院办案检察官汪玫瑰为记者介绍了其办理的一起网店售假案件。

2023年11月,李先生在某电商平台一家销售奶粉的店铺低价购买了几袋中老年补钙奶粉,收到货后发现奶粉的外包装与之前在线下买的不一致,于是向奶粉厂家进行了投诉。奶粉厂家收到投诉后十分重视,经过专业鉴定发现的确有人在网上售卖假奶粉,于是报案。2024年3月,案件被移送至北京市通州区检察院。

经查,该网店的实际开设人是徐某,其知道自己有征信问题,无法在电商平台开设店铺,就借用他人的身份信息注册网店做生意。徐某先是用亲友的信息办理了营业执照,之后又在网上购买了他人的身份信息、银行卡、手机卡,冒用他人身份进行企业工商登记,办理了开设网店所需的一系列证明材料。就这样,徐某先后在某电商平台顺利开了6家网店,售卖假奶粉。徐某在网上盗用正品奶粉的图片,将网店“装饰”成了正品奶粉店的模样。

“徐某的网店经营模式也很‘别出心裁’,其根据消费者下单的商品类别到别的网店购买低价假奶粉,然后发货给消费者,‘空手套白狼’从中

赚取差价,而且通过刷单的方式让网店看起来生意‘火爆’,以此来吸引消费者。”汪玫瑰告诉记者,办案过程中,检察机关引导公安机关深入调取证据,最终核实徐某案发共销售假奶粉达7万余元。



北京市怀柔区检察院检察官走进学校、社区以案释法揭露犯罪套路。

2024年9月,经通州区检察院对徐某依法提起公诉,法院以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判处徐某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4万元。

狐假虎威

仿冒官方自营店铺打开售假销路

“如果你在平台上购买商品,官方自营店铺和普通店铺,你更青睐哪一个?”2025年2月,在采访过程中,北京市大兴区检察院检察官程一帆向记者抛出了这样一个问题。

“自营店。”记者几乎脱口而出。“网上购物,认准自营”,这几乎是消费者的共识。在多数消费者眼中,平台自营店铺相较于第三方店铺在商品品质、售后服务、隐私保护等方面更具优势,是网购时的安心之选。“但是我们通过办案发现,不法分子利用消费者对于自营店铺的信任,通过在店铺名称、商品信息、物流寄送等方面模仿官方,将自身伪装成官方自营店铺,使消费者降低警惕,进而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该院检察官赵斌峰说道。

据其介绍,2023年,检察机关在筛查北京12345市民投诉信息中发现这样一条线索:2023年6月,消费者称从某平台自营店铺买到假酒,向平台和有关部门投诉后,得到的回复均称这家店铺不是平台自营店铺。为此,检察官将被投诉网店与其他投诉信息进行比对,发现半年间这家网店被不同消费者投诉超过5次,每次的理由大致相仿,都是消费者称在该自营店铺买到假酒,但平台否认了该店铺的自营身份。

“这样的信息引起了我们的警觉,同时我们开始思考为什么这么多投诉的消费者都误认为该店是自营店铺。”大兴区检察院检察官王冷接着介绍说,该院迅速将有关线索移送至公安机关,并提出了侦查建议。很快,刘某等5人被抓获归案。

经查,刘某等人是一个制作、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白酒的团伙。刚开始,刘某等人采用点对点的销售方式对外出售假酒,但销售数量和金额均不理想。于是,刘某等人便想了个新办法:开一家“自营店铺”,骗取消费者的信任,进而销售假酒。

为了营造出网店是自营店铺的假象,刘某等人不仅在网店内用醒目的字体标注“平台自营”“闪电退款”等字样,还故意使用官方快递发货。2022年至2023年,刘某等人使用这种方法共计通过网店销售假冒注册

商标的白酒300余万元。

2023年10月,该案被移送至大兴区检察院审查起诉。“起初到案的刘某等人拒不认罪,称不知道对外出售的是假酒。经查,刘某等人曾在一年前因被多次投诉销售假酒遭到平台清退,这一次他们又换了一家网店假借自营店铺的幌子干起了售假的老买卖。”大兴区检察院检察官霍成茹说,经检察机关夯实相关证据链后,刘某等人的辩解不攻自破,最终全部认罪。2024年3月6日,刘某等5人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四年至二年六个月,各并处罚金10万元至30万元。

针对平台商家冒充自营店铺的现象,该院向电商平台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平台从线上治理的维度积极采取事前防控手段。

暗度陈仓

网络直播购物线下引流藏骗局

2024年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前夕,北京市怀柔区检察院微信公众号专门推出一期“线上打假”特辑,通报了这样一起案件——消费者被平台上博人眼球的直播内容吸引,经引流被引导至线下交易,购买了假冒伪劣产品。

该案中,消费者王女士在某直播平台观看了一场时尚穿搭直播,主播魏某在直播间热情推介多款服饰,并隐晦地表示:“如果需要更多‘好品’,可以添加微信私聊。”王女士出于好奇,添加了对方的微信。随后,魏某在微信中向王女士展示了多款“奢侈品”服饰,声称这些商品均为“海外正品”,并以“限时特惠”“专柜同款”等话术吸引王女士购买。魏某还向王女士提供了其线下店铺地址,表示既可以线上付款邮寄,也可以到店挑选。王女士被低价和“正品保证”所

吸引,前往魏某位于怀柔区的线下店铺购买了一件“奢侈品”外套,然而购买后发现衣物材质与正品相差甚远。意识到购买了假冒产品后,王女士向公安机关报案。2023年7月,该案被移送至怀柔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原来,魏某自2018年起就经营服装店,为扩大客源,其经常利用直播平台开展推广。在直播中,魏某将普通服饰作为“引子”,吸引观众注意,并暗示“有更多高端商品可供选择”,引导消费者添加其微信或直接到店选购。其在微信和线下店铺中向消费者展示所谓的“海外正品尾单”“奢侈品,声称这些商品是品牌方的库存尾货,价格远低于专柜。

“经查,魏某口中的这些‘正品尾单’均是从非法渠道购入的假冒产品,涉及多个国际知名品牌。”怀柔区检察院办案检察官王文文介绍,办案团队通过调取直播平台数据、微信交易记录、线下店铺销售账目等证据,查明魏某采取“线上引流+线下销售”的方式,共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9万余元。最终,魏某因犯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5万元。

“随着网络直播的繁荣发展,直播购物成为许多消费者享受即时互动和优惠购物乐趣的重要渠道。经各方共同努力,当前直播带货日趋规范化、平台监管愈发严格,在此背景下,一些不法分子转而采用更为隐蔽的犯罪手段,将直播平台的流量聚集效应与私域电商的隐蔽性相结合,以达到绕过平台监管、谋取不法利益的目的。”王文文表示,消费者要提高警惕,如果被线下引流进行交易,因为有关交易并非在电商平台上达成,维权难以得到平台支持,同时线下交易的隐蔽性也为办案取证带来了困难。

2024年7月16日,卫辉市检察院改变案件定性,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张某、翟某作出无社会危险性的不捕决定,并继续引导侦查机关补充、补强证据。同年11月4日,该院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犯罪嫌疑人张某、翟某提起公诉。近日,法院以职务侵占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张某、翟某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10万元。张某、翟某认罪认罚,退还了所有违法所得。

在办案过程中,检察官通过走访了解到油墨公司派驻印刷厂或包装厂的员工利用职务之便偷工减料,将

人供述了之前多次变卖油墨公司油墨获利18万余元的犯罪事实。

案件事实真相终于水落石出。2024年7月16日,卫辉市检察院改变案件定性,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张某、翟某作出无社会危险性的不捕决定,并继续引导侦查机关补充、补强证据。同年11月4日,该院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犯罪嫌疑人张某、翟某提起公诉。近日,法院以职务侵占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张某、翟某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10万元。张某、翟某认罪认罚,退还了所有违法所得。

在办案过程中,检察官通过走访了解到油墨公司派驻印刷厂或包装厂的员工利用职务之便偷工减料,将人供述了之前多次变卖油墨公司油墨获利18万余元的犯罪事实。

案件事实真相终于水落石出。2024年7月16日,卫辉市检察院改变案件定性,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张某、翟某作出无社会危险性的不捕决定,并继续引导侦查机关补充、补强证据。同年11月4日,该院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犯罪嫌疑人张某、翟某提起公诉。近日,法院以职务侵占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张某、翟某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10万元。张某、翟某认罪认罚,退还了所有违法所得。

在办案过程中,检察官通过走访了解到油墨公司派驻印刷厂或包装厂的员工利用职务之便偷工减料,将人供述了之前多次变卖油墨公司油墨获利18万余元的犯罪事实。

案件事实真相终于水落石出。2024年7月16日,卫辉市检察院改变案件定性,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张某、翟某作出无社会危险性的不捕决定,并继续引导侦查机关补充、补强证据。同年11月4日,该院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犯罪嫌疑人张某、翟某提起公诉。近日,法院以职务侵占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张某、翟某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10万元。张某、翟某认罪认罚,退还了所有违法所得。

在办案过程中,检察官通过走访了解到油墨公司派驻印刷厂或包装厂的员工利用职务之便偷工减料,将人供述了之前多次变卖油墨公司油墨获利18万余元的犯罪事实。

案件事实真相终于水落石出。2024年7月16日,卫辉市检察院改变案件定性,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张某、翟某作出无社会危险性的不捕决定,并继续引导侦查机关补充、补强证据。同年11月4日,该院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犯罪嫌疑人张某、翟某提起公诉。近日,法院以职务侵占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张某、翟某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10万元。张某、翟某认罪认罚,退还了所有违法所得。

30桶油墨不翼而飞? 原是“内鬼”监守自盗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李蕊 周红伟

一油墨公司驻包装厂调色员张某、翟某监守自盗,截留公司30桶油墨准备卖掉。公安机关以二人涉嫌盗窃罪提请河南省卫辉市检察院批准逮捕,然而检察机关经审查发现,他们涉嫌的罪名可能是职务侵占罪而非盗窃罪……

2024年6月16日下午,张某、翟某在向包装厂运输所需油墨时将大部分油墨运至包装厂仓库,私自扣留了30桶油墨运至张某家中,准备以快递形式寄走变卖。油墨公司工作人员在核查物流信息时发现异常,经

包装厂核对油墨数量后发现少了30桶,于是向公安机关报案。案发后,30桶油墨被追回并归还被害公司。7月9日,公安机关以犯罪嫌疑人张某、翟某涉嫌盗窃罪,向卫辉市检察院提请批准逮捕。

检察官在审查中了解到,油墨公司向多家企业提供油墨,并派专业调色员驻企进行调色,然而在调色过程中,因受包装设计影响,各类颜色深浅程度不同,油墨的耗费情况也不同,且无人进行监管,这让驻企调色员有了可乘之机。于是,张某、翟某对着结余的油墨动起了歪脑筋。

检察官经审查认为,张某、翟某盗取油墨公司油墨是利用经手、管理

公司财物的职务便利,二人的行为系职务侵占,但侵占的数额未达到追诉标准。在对二人讯问过程中,检察官发现,油墨公司供货和厂家实际使用存在一定的余量,翟某提到将30桶油墨通过微信卖给一个微信名为“老七”的人。检察官分析认为二人极有可能不是第一次作案,因此及时与侦查人员联系,就案件定性以及存在的疑问进行沟通,引导侦查人员扩大取证范围。

经筛查,侦查机关发现翟某与“老七”有多次微信转账记录,且其在收到转账后就将该转账的二分之一转给了张某,该类交易多达十几笔。为此,侦查机关重新对张某、翟某进行讯问,二

人供述了之前多次变卖油墨公司油墨获利18万余元的犯罪事实。

案件事实真相终于水落石出。2024年7月16日,卫辉市检察院改变案件定性,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张某、翟某作出无社会危险性的不捕决定,并继续引导侦查机关补充、补强证据。同年11月4日,该院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犯罪嫌疑人张某、翟某提起公诉。近日,法院以职务侵占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张某、翟某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10万元。张某、翟某认罪认罚,退还了所有违法所得。

在办案过程中,检察官通过走访了解到油墨公司派驻印刷厂或包装厂的员工利用职务之便偷工减料,将人供述了之前多次变卖油墨公司油墨获利18万余元的犯罪事实。

案件事实真相终于水落石出。2024年7月16日,卫辉市检察院改变案件定性,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张某、翟某作出无社会危险性的不捕决定,并继续引导侦查机关补充、补强证据。同年11月4日,该院以涉嫌职务侵占罪对犯罪嫌疑人张某、翟某提起公诉。近日,法院以职务侵占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张某、翟某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10万元。张某、翟某认罪认罚,退还了所有违法所得。